

证券代码：832866

证券简称：博杰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 OA 系统投票
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（不含网络投票）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钱文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287,11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0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《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1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1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1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利润分配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1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110,0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钱文明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3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28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衡远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龚方明，章倩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经与会股东签署并加盖公章的《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二、安徽衡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

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3 日